

有那种很虐很虐，虐的你心肝疼的文吗？

夫君有个已经嫁人的白月光，我一直都装不知道。直到他跪在我面前，告诉我：她成了寡妇，他要娶她当平妻。

我要自请下堂。

01

十八岁那年，我嫁进武安侯府，成了世子夫人。

大婚后，我和世子盛修瑾并排跪在武安侯和侯夫人面前敬茶。

侯夫人一脸慈爱，拉着我的手：「好孩子，你嫁进来就是我盛家的儿媳妇，若是修瑾欺负你，或是让你受了委屈，你定要跟我说，我来给你做主。」

我是新妇，脸皮薄，闻言立刻羞红脸，还没来得及说话，就听到旁边传来一阵嘲讽。

「一个低贱屠户的女儿，能嫁进堂堂武安侯府，就已经是天大的福气，她能受什么委屈！就因为娶了她这种粗鄙村妇，才让哥哥沦为满京城的笑柄！委屈的分明是哥哥！」

说话的是盛修瑾的嫡亲妹妹，侯府千金盛明珠。

侯夫人当即冷脸，呵斥女儿：「住口！菖蒲以后是你嫂子，不得无礼！」

盛明珠视线斜睨着我，留下一句：「不管你们怎么说，我不承认她赵菖蒲是我嫂子！」起身离开。

房间里陷入诡异的尴尬。

我脸色惨白，都不知道自己是怎么走出正院，回到世子所居的清晖院。

直到丫鬟拢翠问我何时传膳，我才回过神来。

「世子呢？」我问。

拢翠吱吱呜呜：「世子出门访友，留话说今晚会很晚回来，让您别等着，早点休息。」

拢翠怕我难过，连忙安慰：「世子爷经常外出访友，并不是有意要冷落您，您可千万别往心里去……」

我故作不在意：「没事。既然世子不在，早膳就摆在我屋里吧。你快去弄，我早就饿了。」

很快，一桌四菜一汤丰盛早膳摆上。

我不习惯有人看着我吃饭，就让丫鬟们下去。

我坐在桌前，品尝着这些以前只在我梦里才有的美味珍馐，吃着吃着，一行行清泪夺眶而出。

我胡乱抹着眼泪，警告自己：「赵菖蒲！几句难听话算什么！现在已经很好了！不用嫁给村东头的老瘸子，你该知足！」

一个月前，大伯开价十五两银子，把我卖给了村东头的瘸腿老木匠，那是个凶狠暴戾的男人，已经逼死逼疯三任老婆。成婚当天，我趁人不备逃走了。

逃婚路上，我救了个意外落水的富贵公子。

当时，我只想着能凭借救命之恩，能去他家里当个丫鬟，赚钱养自己。没想到富贵公子脱困后居然要娶我。

直到武安侯世子要娶屠户女的事闹得满城风雨，我才知道，他是武安侯府的世子，名叫盛修瑾。

02

我曾问盛修瑾，他为什么铁了心要娶我？

彼时，我还没嫁进侯府，盛修瑾买下了一个小院子，把我安置在那。还说什么救命之恩以身相许。他定会说服父母同意，迎娶我进门。

我想跟他说，只要给我份差事就好。

但他完全不给我开口的机会，说完就走。然后整整三天没有音讯。

我记得，我是在逛京城庙会时，听几个闲婆娘碎嘴谈起武安侯府世子被美色迷惑，要娶一个贫民女子为妻，众人都在猜测那贫民女子得有多美，怕不是个狐狸精转世？

我还跟着掺和几嘴。

万万没想到，我竟然就是众人嘴里「转世的狐狸精」。

我从守门的老仆口中得知，他竟然是侯府世子。我当即吓个半死。

我自认是个有自知之明的人。侯府世子娶屠户女，要么盛修瑾疯了，要么盛家摊上大事了……

我只是个小孤女，唯一的愿望就是好好活着。

我立刻收拾好包袱，准备钻狗洞溜走。可万万没想到，我废了九牛二虎之力才从狗洞里挤出去，迎面正见到盛修瑾朝我笑。

我居然被他堵个正着。

盛修瑾是京城出名的美男子，即使经常板着脸，都能引无数贵女倾倒。当他勾起唇角微微一笑，那魅力简直是无解的。

我就是被他该死的魅力迷惑，忽忽悠悠就跟着他回了小院里。

当时，盛修瑾是这样跟我解释的。他说：「武安侯府掌握兵权，一直让圣上忌惮。如今出了个为美色冲昏头脑，冲冠一怒娶民女的世子，是皇上乐于看见的。我越荒唐，皇上越放心。放心只要我以后安安心心当纨绔，你的小脑袋安全着呢。」

我试图反抗：「可我长得又不美。要不你换个美人吧，我的相貌，当不了狐狸精。」

说着当时他捧着我的脸，回答我说：「谁说的？娘子花容月貌，令我一见钟情。你是我所见过最美的人。」

我当时羞红了脸。脑子昏了头，一时冲动答应嫁给他。

可我坐在梳妆镜前。精致的铜镜里映着我只算是清秀的容貌，完全称不上花容月貌。

我怀疑盛修瑾在骗我。

可拢翠打趣我，说情人眼里出西施。盛修瑾是因为爱我，才觉得我美。

我觉得不像。可我又没有理由反驳。

我只是个小小孤女，身无长物。盛修瑾花费心思骗我，图什么呢？

于是，我只好安慰自己，萝卜青菜各有所爱，或许盛修瑾口味特殊，独爱我这一款呢？

03

嫁进侯府以后，我的日子过得不错。公公忙于朝政，经常不在府里。婆婆是个宽容人，待我像亲闺女那么好。相公温柔体贴，还经常带我溜出府，去集市上玩乐。除了盛明珠每次见到我都吡我两句以外，一切都是那么美满。

水榭凉亭里，盛修瑾摆好渔具，说要钓鱼给我吃。

我看着湖里一个胜似一个肥美的锦鲤，欢喜得不知如何是好。
我在村子里就是抓鱼的好手，可惜在侯府，我不能脱掉鞋袜蹚水去抓鱼，那样太没规矩。

我坐在盛修瑾身边给他扇风：「相公，你辛苦了。」

突然小厮冒冒失失跑进来，凑在盛修瑾耳旁耳语。

他们声音很轻，我隐约听到表小姐、赴宴、麻烦之类的词语。

随即，盛修瑾满怀歉意对我说：「抱歉菖蒲。我有急事要去处理。一会儿我回来再陪你抓鱼。」

说完，不等我回应，他就带着小厮急匆匆离开了。

这一等就到了晚上，他也没回来，我只好回房。

我坐在床上，一边给盛修瑾缝制寝衣，一边等他回来。

夜半三更，小厮扶着醉醺醺的盛修瑾回房。

我连忙把他扶上床，喂了他醒酒汤。忙前忙后照顾。

等一切安置妥当，房里只剩我和他。

他蹙着眉，睡在床上，像是睡梦中任然有无数烦心事在让他困扰。

眉眼是那样好看，不该被烦扰破坏。鬼使神差，我伸手想熨开他紧蹙的眉头。

谁知手指刚触上他眉心，他骤然惊醒。

他紧紧攥着我的手指。

「疼。」我痛呼。

盛修瑾似乎稍稍从恢复清醒，看到是我，他才放下防备：「你回来了？你知不知道，我很想你。」

可见他醉得狠了，已经开始说胡话了。

我顺着他的话说：「嗯，我也想你。」说完，我脸都羞红了。

他断断续续说着，什么一日不见如隔三秋、生同一个衾死同一个椁……

最后他将我箍在怀里，紧紧的：「伊伊，你永远陪在我身边，好不好？」

当时，我以为他喝醉了，吐字不清说的是「你你，你永远陪在我身边，好不好？」

我整个人像煮熟的虾子，红透了。

我猛点头。

他俯身吻我，强烈缠绵的吻，让我无力招架，发出断断续续的
嚤嚤，渴求更多。

突然，他一把推开我，翻身下床。

「我突然想起还有公务没处理完。今晚我睡在书房。」

说罢，他招呼小厮扶着，走去书房。

我站在窗前，看着书房亮灯，看着他的身影映在窗前，看着烛
火吹灭，书房重归平静。

我很想冲过去，把他带回来。

可是理智将我拦住，我自知身份，他对我已这般好，我不能奢
求更多的。

当时的我尚不知道，就在那个晚上。我新婚甜美的日子，从此
宣告结束，我的劫难刚刚开始。

04

戏文里说：由爱故生忧，由爱故生怖，心若离爱者，无忧亦无
恐。

最近我所有烦恼和惊恐，都因盛修瑾而生。这大概，是我爱上
他的信号。

自从醉酒亲吻我以后，盛修瑾开始躲着我，仿佛我是洪水猛
兽。

我不明白自己做错了什么。

一晃整整一个月过去。盛修瑾已经连续一个月不见我，也不去我房里过夜。

渐渐地，侯府里流言纷纷，都说盛修瑾嫌弃我是屠户女出身，不愿与我同床共枕。

拢翠为了这件事，没少跟碎嘴的丫鬟婆子们打架。

我劝拢翠：「不要同他们争执，咱们做好自己的本分就行了！」

拢翠嘴巴气鼓鼓的：「夫人，您都不生气吗？」

我沉默，流言如刀，扎进心里怎能不疼？

盛修瑾若是因为嫌弃肯看我一眼也好，可惜这一个月里，我在他眼里，仿佛是透明的，不存在的。

我将心中伤口偷偷包裹掩藏，强笑着面对生活。不管怎样，我都是盛府的少夫人，我需要让外人知晓，盛府是家宅和睦的。

恰在此时，盛修瑾让小厮给我送来一些书。

全都是一些游记、话本、小说故事之类的闲书。

小厮回禀我：「这些书是世子找来给您打发时间用的。您若是不识字，可以让拢翠读给您听。」

我是读过书的。父亲还在世的时候，对我极是疼宠。我那当屠夫的父亲曾给我攒下一百两的嫁妆，希望我能嫁给一个读书人，成为让村里人艳羡的秀才娘子。

只天有不测风云，父亲患了急症去世。大伯一家抢了我的家产，从此我就像是大伯家的丫鬟，受尽欺凌，最后还险些被卖掉。

他是不知我是识字的，怕我烦闷，送这些来想必也是有心了。

想到这，我心里竟一暖，就想询问下他的情况。

我刚要开口，小厮一句话将我未出口的话堵回来：「世子说，流言伤人。让夫人您最近几天都您待在清晖院，别出门。」

我一怔，整颗心猛地往下一沉。

盛修瑾这是……要把我禁足，还是单纯怕我被流言所伤，想办法帮我消磨寂寞？

可没等我详细打听，小厮传完话就离开了。

我拿着话本故事，为猜测盛修瑾的心思而陷入无边的烦恼。

05

树欲静而风不止。

我不在踏出清晖院，可这天正院的丫鬟传话来，侯夫人要见我。

我急忙赶去正院。

几个月来，侯夫人待我很慈和。我很喜欢这位婆母。

进入正院卧房，侯夫人一见到我，立刻招呼我到她身边去。

她脸色蜡黄，病恹恹的样子。

我顺势凑在她床前问候：「母亲，您什么时候病了？怎么竟不让我们知晓？」

「一点小病而已，没什么大不了的。」

我本以为她是要跟我谈，世子三月不和我同房的事情。可是我料错了。

只见她让人捧来一个托盘，那是一套华丽的金石头面。

「高阳公主准备在十日后举行赏花会，邀请京城名媛贵妇参加。刚刚咱们侯府接到帖子。你是世子夫人，该由你去。」说着，指着那套头面：「这是我刚嫁进侯府时，娘家送的陪嫁。我连明珠都没舍得给，就是留着要给我的儿媳。」

我连呼惶恐。

侯夫人拉紧我的手：「我只愿你和修瑾能和和美美的。现在我身体不好，你是世子夫人，应该开始学习打理家事。参加宴会的规矩和注意事项，我让人教你。」

我立刻答应：「请母亲放心，我会用心学。」

侯夫人大概是个雷厉风行的性格。

我刚回清晖院，教导我礼仪的女先生立刻就到了。

不学不知道，原来世家贵女高门贵妇之间相处有那么多弯弯绕绕。

那些繁琐的规矩，弄得我头昏脑涨。

可我愿意去学，在我心底有个小小的角落，萌生了这样念头：是不是学会这些，我和盛修瑾的距离会接近一点点……

抱着这样隐秘的心思，我学得格外起劲。

这天我头上顶着一摞厚厚的书，正在后花园凉亭里练习走路仪态，盛明珠突然来了。

她气呼呼看着我：「你在干什么？」

我乖乖回答：「母亲让我练规矩，要参加高阳公主赏花宴。」

盛明珠的脸色瞬间黑了：「不许练！不准去！那不是赏花宴是鸿门宴！你去了只会出丑，只会丢我哥的脸！」

我以为，她只是觉得我屠户女的身份，又在侮辱我。

没想到，盛明珠突然凑到我身边，小声嘀咕：「高阳公主一直喜欢我哥，她早就放话，你若去赏花宴，她定要剥掉你一层皮！想活命，你就别去！」

说完，盛明珠风风火火走了，只留我怔在原地。

一直待我慈善的婆母让我参加赏花宴，盛明珠却说，赏花宴是鸿门宴。

究竟是谁在骗我？

06

我不想相信盛明珠的话，可是，怀疑的种子已经在我心底生根发芽。

我让人出去打听，确实打听到，高阳公主是个霸道跋扈的女人，对人动辄打骂。

高阳公主爱慕武安侯世子盛修瑾，凡是靠近盛修瑾的女子，都被她各种教训。据说她一手鞭子使得非常好，已经抽得几个千金小姐破相了。

当晚，我又是一夜无眠。

转天早晨，盛修瑾破天荒主动来找我。我真的很高兴。

他给我送来一些布料，叮嘱我马上要入秋，记得添置衣服。

盛修瑾突如其来的关心，让我生出贪念。

如果可以……我能不能为留在他身边，主动出击，争取一下下……

我故作不经意，上前挽住他的胳膊。在他微微愣住的眼神中，把他按坐在餐桌前。

今天早晨，我的早膳是包子。包子薄皮大馅，个头有成年人一个手掌大。与平素里侯府吃的那种小笼包，完全不是一个风格。

「世子你尝尝看，这是我家里常吃的一种包子。拢翠特意让厨房做的。很好吃的。」我塞给他一个包子。

他虽然动作僵硬，但是没有拒绝。

我和他并肩坐着，一起用膳。我俩安安静静啃包子。

拢翠笑眯了眼，毕竟这是成婚以来世子和世子夫人第一次同桌用膳。

拢翠似乎是为了调节气氛，主动说起了我刻苦学习规矩，准备参加高阳公主赏花宴的事。

盛修瑾笑着夸我：「很好。菖蒲进步很大。到了赏花宴一定能一鸣惊人。」

我装作漫不经心，故意问他：「听说高阳公主是个很温和的女子，不知道我能不能讨她高兴？」

我心里暗暗期待，期待他能给我一句实话。

盛修瑾沉默一瞬。最终还是对我说：「高阳公主跟咱们家交情不错，到了赏花宴，你可以主动去给她请安。她会善待你

的。」

那一刻，我整个人都是冷的，如坠冰窟。

07

用完早膳，送走盛修瑾。我让拢翠将侯夫人赏赐的金石头面拿出来，前往正院。

我跪在侯夫人面前，将首饰原物奉还，坚定拒绝参加赏花宴。

侯夫人一脸难以置信：「为什么？」

我只说自己出身粗鄙，规矩学的也不像样子，不想去出丑。

不论侯夫人怎么劝，我都不肯去。

最后，侯夫人冷着脸送客，让我离开。

盛修瑾得知我拒绝赴宴，嘴上没说什么，只是拂袖离开。紧接着，一连几天盛修瑾一直没有回家。

盛明珠每天来清晖院，拜她所赐，我对盛修瑾的行踪了如指掌。

「昨晚我哥去了丽春馆。点了里面最有名的花魁娘子。每天听我说这些，你的心不痛吗？」盛明珠说道。

我心痛，心痛如绞。

明知他只是想利用我去赏花宴，让我承担高阳公主的怒火，可我还是放不下他。得知他花天酒地，我心痛的几乎不能呼吸。

盛明珠掏出一叠银票，放在我面前：「赵菖蒲，你和我哥不是一个世界的人，强行绑在一起，你痛苦，他也痛苦。收下这些钱，你离开他吧。」

我翻看银票，里面有一千两，有五百两，一沓大约有四五千两银子。

在我们村子里，三两银子就能买一亩上好的水田，这笔银子对我来说，无疑是一笔巨款。

盛明珠看着我：「只要你答应，我可以弄来一种假死药。到时买通大夫说你暴毙而死，你带着这些钱随便去哪都可以……」

不得不承认，我看人的眼光不行。我以为盛明珠羞辱我的恶人，可在我落入陷阱之时，她第一个出来警告我。我以为盛修瑾、侯夫人待我好，可他们联手坑我进陷阱里。

我抬头看着盛明珠清丽俊俏的小脸。她被我看得不自在。气鼓鼓鼓起腮帮：「你看什么看！」

我轻声婉拒她的提议：「我不会离开的。」

盛明珠惊讶：「你为什么不走？你看不出来吗？我哥不喜欢你。」

我当然知道。但是，我喜欢他啊。

我在心里卑微的喜欢着他。所以才会死皮赖脸待在他身边。

但我不想这份卑微，被人发觉。

于是，我对盛明珠道：「可我贪慕武安侯府的荣华富贵，舍不得走。」

盛明珠不信：「你可知这份荣华富贵，会要了你的命？」

我轻笑：「就当是我穷怕了，只想死在富贵窝里。」

气得盛明珠扭头就走，不搭理我了。

08

转眼，赏花宴临近。

盛修瑾终于踏入清晖院。

他直勾勾看着我：「菖蒲，我需要你出席赏花宴。」

我哑着嗓子问道：「我知道高阳公主和你的事，如果我去，她一定会伤害我，这些你都知道吗？」

盛修瑾的点头彻底让我心凉了。

盛修瑾解释：「皇上要对盛府下手了！他有意让我休了你，娶高阳过门，你只知高阳对我有意，你不知丞相之子倾心高阳。我若是娶了高阳，盛府就彻底和丞相决裂了。这是皇上要的局面！」

盛修瑾突然抓住我的肩膀，激动道：「眼下，必须让高阳公主犯错，才能迫使皇上放弃这步棋。你放心，我已经在宴会做好了布置，保证不会让你有性命之忧。」

他的眼眸深沉似海，焦急的样子让我动容。

我点头同意赴宴。

用我的平安换取整个盛府的平安，想必也是值得了。

盛修瑾瞪大眼睛，显然，他没有想到我这么轻易就答应了。

之后，盛修瑾为我画上精致的妆容，又帮我披上华丽的秋装。

他目光凝在我的脸上，向我保证：「我会提前去赏花宴布置，你放心，我会一直在你身边。」

临行前，他将一个小小瓶药交到我手里：「赏花之地，多有蛇虫。这些药丸你带上，如果有需要就拿出来用。这都是宫里太医亲手调配的，止痛效果很好的。万一你被高阳公主误伤，急的马上用药。」

被他拉着手，感受他体温的时候，我几乎要哭出来。

为了这一丝丝的温暖，我像是一直飞蛾，拼命飞向烛火。

我和坐上马车，前往高阳公主在郊外的别庄。

我心怀忐忑，时不时撩开车帘往外看。

可看着看着，我发现情况不对。和拢翠对视一眼，拢翠瞬间明白。

我探头出去：「老张，怎么回事？这似乎不是去高阳公主别庄的路。」

前头驾车的老张，是武安侯府的老仆人，一向稳重。他回头朝我回禀：「每次高阳公主举行宴会，都会有很多人参加。那路堵得，根本过不去。这是我发现的一条新路，虽然有些绕远，但是胜在人少。不会耽误事。让走这条路是侯夫人特意吩咐的。」

我这才放松，暗道自己多心。

然而没走多远，马车突然停下。

老张颤颤巍巍的声音响起：「世……世子夫人……前面有人拦路……」

拦路？抢劫吗？

我瞬间紧绷，手不自觉摸了摸藏在袖子里的匕首。

09

我本以为是遭遇拦路抢劫。

可等我探头出去看，才发现不对。

拦路的是个穿着火红色劲装的姑娘，她骑着一匹白色骏马，手里捏着黑色短马鞭。头上胳膊脚腕上装饰着华美的配饰。

她身后，是一行十几个护卫。看穿着是侍卫。

老张慌忙跪倒：「参见高阳公主。」

我这才知道，她就是当朝公主，高阳。

高阳公主策马而来，视线死死锁定我：「你就是修瑾哥哥新娶的妻子？」

她口中，修瑾哥哥四个字温柔婉转，满含情愫。

我立刻扶下车，冲她行礼：「参见公主。」

突然，高阳公主一脚将我踹倒。

「你一个卑贱的屠户女，给修瑾哥哥提鞋都不配！」高阳公主对身旁宫女下令：「来人！赏她四十巴掌，让她清清楚楚自己身份！」

啪啪啪。

巴掌狠狠抽在我脸上。

剧烈的疼痛如风刃袭上我的面庞，我被两个侍卫死死按住，动弹不得。

高阳公主把玩着鞭子，用充满恶意的眼神看向我。

「你就是用这张脸，诱惑修瑾哥哥的吧。那我就毁了你这张狐媚脸孔。」

高阳公主高高扬起鞭子。向我挥来。

我闭上眼睛，公主毁容世子夫人，这个罪名足以让皇帝收回赐婚的命令了吧。

「住手——」

忽然，我身后，一道厉声伴随着骏马的嘶鸣。

高阳公主像受惊的小鹿，瞪大眼睛，手上的动作随之停止。

我回头看去，是盛修瑾来了。

他夺下高阳的鞭子，脱下披风盖在我身上，将我揽在怀里：

「对不起，我来晚了。」

我如抓住救命稻草一样紧紧抱着他的腰，泪如雨下：「不晚。一点都不晚。」

他将鞭子扔在地上，将我打横抱起，放在马上。

他跳上马，将我整个人抱进怀里。

两人共乘坐一骑，他的胸膛紧紧贴着我。高阳公主的怒气冲冲吼道：「盛修瑾，为了一个村妇，你当真不想娶我？」

我悄悄抬头看他。

盛修瑾板着脸，用最冷的声音回答：「公主请自重，此事我会奏明圣上，公主要给盛府一个交代！」

我心里一稳，盛修瑾的话是达到目的了。

然而，我们都低估了高阳公主的自尊心。

就见高阳公主惨笑一声，将一只匕首插在马屁股上！

「得不到，我宁可毁了你。」

马儿惨叫嘶鸣，马蹄凌乱的飞奔出去。

10

马骤然失控，让所有人都措手不及。

盛修瑾用尽了全身力气试图控制马匹，然而无用。

跌落山崖那一刻，他搂紧我的怀抱，竟让我觉得心安。

如果真要这样一同赴死，我也没有遗憾了。

我们很幸运，坠崖过程中，一颗长出石壁的松树，帮忙卸掉很大力量。

跌到崖底时，盛修瑾牢牢将我护住，他一条胳膊骨折了，身上大大小小伤口无数。而我奇迹般只受了些轻微伤。

我们在附近找到一处山洞，盛修瑾身上带着火折子。

崖底寂静无声，只有我和他两个人。我们在山洞里生起一堆篝火。

我拿出他塞给我那瓶药，胡乱涂抹在他伤口上。

「这还是临来时你塞给我的伤药，现在一点不落，全都用在你身上了。」

想到在侯府时他待我冷漠模样，我故意用了重手，弄得他直呼疼。

他故意做丑讨饶，恍惚间，仿佛回到我们初遇和新婚前两个月的时光，那时他经常这样朝我笑。

进我愣神，他伸手在我眼前晃了晃。

我几乎是立刻冲进他怀里，紧紧抱住他：「修瑾，修瑾，修瑾……」我喋喋念着他的名字。

他似乎是理解我在害怕什么，抚着我的后背，轻声安抚我：「抱歉，让你受惊了。」

我将脸埋进他胸膛，听着他有力的心跳声不断循环往复。

委屈的眼泪，扑簌簌流下来。

他冷待我时，我没流泪。他无视我时，我没流泪。他威胁我时，我依然没有流泪。

可是，当他给我温暖时，曾经所有的委屈，都在这一刻爆发了。

我一直哭，一直哭，从白天哭到黑夜。

盛修瑾手足无措，一直向我道歉，解释。

通过他断断续续的解释，我终于得知，赏花宴事件的前因后果：

皇上一直忌惮武安侯手中兵权，一直在朝堂上打压武安侯。侯夫人心疼丈夫，想要找外援帮忙求情。高阳公主是皇上亲女儿，又一直恋慕盛修瑾。侯夫人就去求她。公主提出帮忙可以，但是要在百花宴上打我一顿出气。侯夫人同意，于是诓骗我赴宴。

他本决然不想让我赴宴的，可是皇帝却又抛出一步借丞相的势力打击武安侯府的棋。

为了破局，盛修瑾那几天表面流连欢场，想让高阳厌恶他。

为了阻止高阳公主进府，侯夫人决定牺牲我，送我去高阳公主百花宴。高阳公主性格跋扈，一定会对菖蒲下死手。只要公主杀了菖蒲，武安侯府就有完美理由拒绝赐婚。

「所以，今天原本应该是让我死在高阳公主手里？」我看着他颤声道：「你也同意了……」

盛修瑾为我擦去泪痕，我明显感觉到他指尖发颤。

「母亲原本的计划是那样。但我一想到失去你……我就承受不了，幸好我赶来了，幸好菖蒲，幸好……」

盛修瑾眼中含泪，他做错事般后悔的模样，让我的心重新热了起来。

他第一次这么认真的表达他的爱意，我满是感动。

盛修瑾抱着我：「如今，高阳害我坠崖，必然会被治罪。嫁进侯府之事必然作罢。从今以后，我们能好好过日子了。」

我窝在他怀里：「马失控时，只要从马上跳下去，你就得救了。以你的武功自保不成问题的。但是，你没有跳。是不是因为你想救我？哪怕冒着生命危险，你也想救我？？」

一抹晕红爬上盛修瑾耳垂。

猛然，我的心被重重一击。

「盛修瑾……你是不是……也……喜欢我？」我问。

我心里已经有了答案。

欢喜瞬间将我淹没。

11

半个月后，皇帝彻底收回了赐婚意图，高阳公主也被禁足，盛修瑾的目的达成了。

而武安侯自请放弃部分兵权，皇帝龙颜大悦，武安侯府也暂时安全了。

清晨，窗外鸟鸣声中，我睁开惺忪睡眼，侧头一看，盛修瑾依然在睡着。

就在昨晚，我和养好伤的盛修瑾圆房了。

一想到昨晚的一幕幕，我整个人红的像是一只煮熟的虾子，连忙又缩回被子里。

盛修瑾悠悠转醒，见状笑话我。

我们又胡闹一番才起床。

早晨正院传话过来，让我们一起去那用膳。

当我和盛修瑾携手同时出现时，惊掉了满屋人的下巴。

盛明珠瞪大眼睛，指着我们惊呼：「哥！你！你们……」

盛修瑾举高我们相握的手：「如你所见。以后要对嫂子好一点。」

侯夫人嘴角抽搐，强挤出笑容：「那就好。你们小夫妻就应该甜甜蜜蜜的。」

侯夫人让我坐在她旁边，一如既往拉着我的手，亲切问候。

可我早已提起十二分警惕。

不想再跟她拐弯抹角浪费时间，我直奔主题：「母亲今天特意喊我们一起用早膳，是不是还有话要说？」

盛明珠插嘴：「当然是有事情！」

侯夫人轻咳一声：「是这样的，修瑾表妹半年前出嫁了，嫁进一户姓杨的清贵翰林家里。可就在三天前，她丈夫喝醉酒跌进护城河里淹死了。她一个柔弱女孩子，怎么受得了。修瑾，你去把你表妹接到侯府里来，让她散散心。」

侯夫人说着呜呜哭起来。

我看到盛修瑾表面无事，可拳头已经握得死紧。

我敏锐感觉到，盛修瑾和他表妹之间，没那么简单。

12

表妹名叫沈伊伊。她和盛修瑾从小青梅竹马一起长大，感情很好。一度要谈婚论嫁。

可就在半年前，表妹突然嫁给国子监祭酒杨翰林的儿子。之后不到一个月，盛修瑾顶着全京城达官显贵看笑话的眼光，娶了我这个屠户之女。

拢翠向我汇报，她探听来关于表妹沈伊伊的情况。

她低着头，不敢与我对视。

看她这样，我立刻明白，她还有情况没说。

在我再三逼迫下，拢翠终于说出实情：「厨房的张婆子说，世子夫人您跟表小姐的眉眼有三分相似。世子可能……是拿您，当表小姐的替身。」

我一时间心神动摇。

真的是这样吗？

不，不会的。盛修瑾待我的好不会是假的。

我一整天都在为此患得患失，心神焦躁。

我能容忍他不够爱我，能够容忍他把家族看得比我，比爱情更重要。可我不能容忍，我是个替身。

假如我只是某个女人的替身，那么我的爱情，简直就是一场笑话！

晚上，待盛修瑾回来，我便迫不及待扑到他怀里。

「怎么了？」他轻柔亲吻我发顶，语气温柔宠溺，让我的心不自觉安静下来。

我的脸紧靠在他胸膛，闷闷地说：「修瑾，表小姐是不是很漂亮。」

盛修瑾微微一怔，继而笑得前仰后合。

他捏着我的鼻子：「没想到，天不怕地不怕的菖蒲，居然是个小醋坛子。」

我羞怒，使劲拧他。

盛修瑾连连告饶，最后一把将我抱起，送到床上。

一番云雨后，他抱着我说话。

「我和表妹，确实曾经青梅竹马，也曾口头许过婚约。可是自从她出嫁后，我便只把她当妹妹。」他指尖轻抚着我乌黑的长发，爱不释手。

我顺势缩到他怀里：「那……你有没有觉得……我和表小姐容貌又几分相似？」我鼓起勇气问出这个困扰我一整天的问题。

盛修瑾断然否认没有，不是，不可能。

他手指敲我脑袋上，发出一声脆响，「你的小脑袋瓜里都在想些什么？」

我捂着被敲得生疼的额头，示弱认错。

盛修瑾叹气：「你放心，我不会把表妹接到家里来的。她丈夫新丧，又一堆事要料理，也没时间过来做客。」

听闻表小姐不会来，我略安心。冥冥中我有种预感，表小姐会将我送入万劫不复之地。

我扯着盛修瑾衣袖，郑重告诉他：「盛修瑾。你可以不爱我，但是你不可以拿我当别人的替身。」

盛修瑾低低「嗯」了一声。

我赵菖蒲所做过，最卑微的事情就是：即便你不爱我，我依然全心全意去爱你。

这已经耗光了我所有勇气和力量。

千万不要把我当成替身，让我的深情沦为笑话。那样，我会绝望。

13

第二天一早，侯夫人再次派人来叫，我和盛修瑾再次前往正院。

此时，武安侯已经去上朝，院里主子只有侯夫人一个人。

侯夫人此刻急的团团转。

见到盛修瑾，她眼睛一下子发了光：「修瑾！快去！快去救救伊伊！那些人要弄死她！」

盛修瑾连忙扶住侯夫人：「娘，您说清楚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？」

在侯夫人带着哭腔断断续续讲述中，我终于弄清楚发生了什么事。是表小姐出事了！

沈伊伊丈夫死后，杨翰林居然让她为亡夫殉节，逼着沈伊伊自杀。

沈伊伊的丫鬟见状不对，立刻逃出来求救。

沈伊伊的父亲是地方官吏，她父母并不在京城，于是丫鬟只能向侯府求救。

「修瑾，你快去救人啊！再晚了，伊伊的命就没了！」侯夫人催促。

盛修瑾二话不说，让护卫待命，跟他一起去杨翰林家抢人。

我守在后宅门口，焦急等着。

我曾经被大伯以「失节」为由差点被抓去沉塘，我深知迂腐礼教对女人的迫害。

我不停祈祷，希望表小姐安然无恙。

一直到中午，一顶小轿被抬进来，盛修瑾站在轿外，时不时安慰里面的人。

轿子停下，一只素手探出，盛修瑾极其自然握住，弯腰打横把人抱出来。

看到这一幕，我骤然心头一紧。

盛修瑾抱着沈伊伊停在我面前，向我解释：「表妹的情况很不好，需要立刻请大夫。菖蒲你先回清晖院等我。安心，我很快回去。不会有事的。」

盛修瑾让我安心，说不会有事。

可我怎么能安心。

盛修瑾抱着表小姐离开后，我一直忐忑不安。

拢翠跑到侯府四处串联，消息不间断传过来，让我更加焦躁。

直到夜幕四合，盛修瑾拖着疲惫的步伐回来。

他跪在我面前：「我要娶沈伊伊为平妻。」

他说的声音很轻，可我却遭到五雷轰顶。

我想过任何的可能，却独独没有想过这个局面，平妻二字如穿心利剑，将我扎了一个通透。

可是透过他坚定的眼神，我深知此事已无转圜的可能。

那一晚，他宿在书房，我枯坐在床上，两间房灯火亮了一整夜，长夜无眠。

很快，侯府举行了一场小型婚礼。只有侯府众人参与，规模虽小，但礼仪完备。

沈伊伊正式成为世子平妻。

沈伊伊赢得了侯府上下的喜欢。甚至为了给沈伊伊出气，武安侯和盛修瑾一同出力，将沈伊伊的前公公杨翰林一家扳倒了。

在沈伊伊婚礼时，杨翰林一家已经在流放的路上。

清晖院里，如今只有我一个人住。

盛修瑾和沈伊伊搬去了隔壁芙蓉院。

仅仅一墙之隔，他们之间戏耍玩闹的声音不时传进我耳中，刺耳极了。

拢翠常劝我，让我试着跟沈伊伊和平共处，那样盛修瑾会把宠爱分我一点。

我承认，我爱盛修瑾，可是此刻，我有点看不清他了。

更何况，最近夜晚，我常常从噩梦中惊醒。

我的噩梦只有一个，新婚两月时，盛修瑾骤然冷待我那个晚上，盛修瑾曾经热情亲吻我，他曾紧紧搂着我，在我耳边反复说：「伊伊，你永远陪在我身边，好不好？」

伊伊，伊伊，沈伊伊。

我总是不由自主坐到镜子前，端看自己的脸，反复比较我和沈伊伊究竟有哪里相似。

整整用了半个月的时间，我终于确定，我真的只是个可笑的替身。

我对盛修瑾，终于绝望了。

我将自己困在清晖院，不踏出一步。

盛修瑾只在生辰之日时候来我房里过夜过一次，他把我灌醉，可第二天一早他就匆匆赶去了芙蓉院。

之后我几次想进来见我，都被我拒绝了。

他和她夜夜笙歌，好不快活。我无意参与其中。

就在沈伊伊进府的三个月后，经太医确诊，她怀孕了。

整个侯府欢腾着。

就在这天，沈伊伊出现在我门前。

她娇滴滴看着我，眼睛里藏着恶意：「姐姐，你不为我高兴吗？我腹中这是侯府第一个孙辈，也是你孩子，以后他也会叫你娘。」

我直接让人关门。

沈伊伊像是把向我请安，或者说向我炫耀当成一件工作，每天上午一次，下午一次，按时报到。

我实在烦了。

我心知她打什么算盘，但与其相互折磨，不如相互放过。

在沈伊伊连续报到的一个月后，我踏出了清晖院大门。

再次来到正院，屋里侯夫人、沈伊伊言笑晏晏，盛修瑾站在旁边安静聆听，好一派家庭和睦。

我像个异类，刚一进入就打破美好。

我跪在侯夫人面前，掏出早就写好的和离书：「儿媳自请下堂，请母亲允许。」

一时间，所有人都震惊了。

盛修瑾瞬间暴怒，他扯过我手中的和离书，撕得粉碎。

他定定看着我：「菖蒲，立刻回去清晖院。我当一切都没有发生过。」

我苦笑：「可我没办法当一切没发生。我说过，我赵菖蒲，宁死不当替身。放我走吧。」

他一把将我抱起，双臂狠狠箍着我。

「赵菖蒲！你生是我的人，死是我的鬼！只要你活着，就永远是我盛修瑾的妻子，此生此世我绝不与你分开！」

最后他将我抱回清晖院，命令守卫婆子们，不让我再出去。

15

我不明白，盛修瑾明明和沈伊伊百般恩爱，夜夜笙歌，为什么不肯放我走。

我只是个屠户之女，在侯府面前算得了什么？

就算最初娶我是为了让皇帝放心，可如今武安侯府已经平安，对于盛修瑾，我真的毫无用处了。

胳膊拧不过大腿，我索性往清晖院请了一尊菩萨像，只当自己带发出家了。

盛修瑾虽然让我禁足，但一应供给不缺，除了寂寞，我过得还算不错。

我以为，我会在清晖院青灯古佛了此残生。

不料，人在屋中坐，祸从天上来。

沈伊伊流产了，居然指认是我下的黑手。

被丫鬟婆子们绑着到芙蓉院的时候，侯夫人一脸怒火：「赵菖蒲！我武安侯府待你不薄，让你吃香的喝辣的，你居然下毒害伊伊流产，你还是不是人？！」

我连呼冤枉。

沈伊伊一脸病容，从房间里冲出来，护在我面前：「娘，您别责怪姐姐。她只是一时糊涂办了错事。请您大人大量，别罚她。如今我流产，身体不好。太医说我肯能不能再生育了。如今繁衍子嗣的重任就落在姐姐身上。你要是打坏了她，咱们侯府岂不是要绝后了。」

沈伊伊明着在帮我说话，实际是坐实我的罪名，顺道添一把火。

我坚称不是我干的，让他们拿出证据。

侯夫人将一件寝衣扔在我面前：「这是你让人给伊伊送的寝衣，伊伊一穿上没多久就流产了，太医从衣服上验出了对孕妇不利的药物。你还敢狡辩！」

我看着那件寝衣，愣愣出神。

这件衣服是我做的，不过不是给沈伊伊的，而是给侯夫人做的。

当初我刚嫁进武安侯府，侯夫人对我非常慈善。出于感激于是送了她一件亲手做的寝衣。万万没想到，这件礼物居然被用作构陷她害人的证据。

我抬头看眼前的两个人，侯夫人沈伊伊，毫无疑问她们联手要置我于死地。

正在这时，忽然有下人通禀：「世子爷来了。」

盛修瑾快步走来，我急切看着他，希望他能为我做主，还我清白。

可是，最终他让我失望了。

听到侯夫人的一番控诉，盛修瑾的脸逐渐惨白。

不等我辩解，盛修瑾便下令：世子夫人嫉妒成性，对子嗣下手，罚家法四十杖，禁足在清晖院。

我被堵上嘴巴，百口莫辩。

很快粗重的木杖一下下重重砸在我身上，特别疼。不仅被打的地方疼，我的肚子更是一阵阵抽痛。

突然，我听到有婢女大声呼喊：「少夫人腿上怎么流出这么多血？不好了！世子夫人小产了！」

盛修瑾整个人在颤抖，他冲上来制止奴仆行刑。

四十杖还没打完，我的孩子已经没有了。

我躺在床上，一遍遍对失去的孩子说抱歉，我是个粗心的母亲，竟然没有发现，他悄悄来到我身边。我还没有给他一丁点关心，就把他弄丢了……

泪水无声落下，浸湿枕头。

盛修瑾坐在我床前，拉着我的手：「如果我当时不出手，按照家规母亲一定会赐死你，我不知道你怀着孩子，菖蒲对不起，菖蒲对不起……」

他一遍遍向我道歉。可我已经不在乎了。

我想，我对他的感情，已经随着孩子，一起离开了。

16

对这个结果侯夫人并不满意，他认为盛修瑾在偏袒我。

按照她的意思，至少要一封休书让我离开，甚至一条白绫送我去死也未尝不可。

可是，盛修瑾态度坚决，没有人能动摇。

我在清晖院里养伤，伤筋动骨一百天，直到冬至时节，我身上的伤才算好。

为了磋磨我，侯夫人将清晖院的所有下人都调走了。

除了盛明珠时常来看我，给我送些零食以外。我见不到任何人。

盛明珠曾抱着我大哭，说她曾求着盛修瑾放我走，但盛修瑾不肯。

最后换成我去安慰她。

最近，盛明珠婚期将近，她没时间来清晖院找我。这里只剩我孤零零一个人。

我最近睡得特别沉，每到亥时总会睡过去。

即便我特意给自己灌了一壶浓茶提神，也会睡得深沉。

也许是疑心生暗鬼，我总觉得每到晚上，就有人在隐秘角落暗中窥视我。

为了壮胆气，我晨起去盛修瑾书房去找武器。我记得书房里有一把长刀，很是威武。

书房里积了厚厚一层灰。

这里的主人已经许久都不曾回来了。

鬼使神差，我端来一盆水，开始细细清理书房。

我想象着盛修瑾在这里读书习字的样子，忍不住泪如泉涌。

原来我还爱他，即使他对我冷酷无情，我的心依然爱他。

突然，我手指无意中碰到多宝阁上一座玉雕，书架缓缓移动，露出一个壁橱。

壁橱里是一些书信和书籍。

好奇心驱使下，我拿起来细细阅读。

里面的内容让我震惊得久久不能回神。

全国各地都有百姓起义，我只知道当今皇帝多疑昏庸，百姓民不聊生，却未想到国家会突然陷入动乱。

这里还有盛修瑾联系地方大员和各地兵将的信件，其中甚至还有文武官员的决心书，他们约定，只要武安侯在京城起事，他们将奋起响应。

武安侯，居然也要起兵了。

我惊得说不出话来。

「菖蒲。」身后突然传来盛修瑾的声音。

我猛然回头，就见他用责备的眼神看着我：「菖蒲，你不该进我书房。」

他走到我面前，将信和书籍取走，回归原位。

17

我病了，病得起不来床。

盛修瑾对外宣布了这个消息。

我躺在床上，身上一点力气都没有。我没有病，只是被他喂下了软筋散。

盛修瑾还是那么温柔：「你看到那些机密的事情不能让别人知道，否则只有死路一条。你先病着，我会派人来照顾你。」

「你准备让我病到什么时候？」我问。

盛修瑾没有回答，武安侯急召他去商量公务。

走之前盛修瑾突然百倍温柔的亲吻了我的额头。

「菖蒲，再信我一次，只需要一个月，我就接你出去。如果我能回来，我必接你出去！」

我躺在床上，心里百感凄凉。

我忘不了盛修瑾走前决绝的眼神，可是我不敢信任他了。

我像个活死人一样，每日只能躺在床上。万幸的是，我对软筋散渐渐有了耐药性。

原本服用一剂软筋散，我一整天浑身无力。

渐渐地，我可以下床走两步。到最后，软筋散只能发挥一半效用。

突然一天，整个武安侯府喧闹起来。

丫鬟战战兢兢来禀报，武安侯府被丞相举报，谋反证据就藏在武安侯和世子的书房里。圣上下令让御林军前来搜检。

我心跳如鼓。

就听小丫鬟继续说：「侯爷的书房已经搜检过了，没查出东西。官兵已经朝芙蓉院去了。」

我强迫自己冷静。

这一年来，盛修瑾一直宿在芙蓉院，官兵才误以为罪证在那。

可我清楚，真正的谋反证据，就在清晖院。

我打发走小丫鬟，立刻冲进书房。

即便盛修瑾在男女情爱上是个混蛋，可他爱国护民的心是真的。

这半年来，我眼看着他赈灾施粥，为百姓谋出路。我亲眼看到，他和武安侯一起为阻止暴君苛政做出种种努力。

先帝曾说，武安侯府是国之脊梁。

我只是，不想让天下失去脊梁罢了。

我将壁橱暗格里的书信全部找出来，放进火盆里将其付之一炬。

我环视整个书房，不清楚这里哪些东西可能与造反有关，只好一把火全部烧掉。

就在火光燃起后，隔壁芙蓉院的官兵敏锐察觉不对，冲进清晖院。

我将门死死固定住，不让人冲进来。

我不敢有一丝一毫的大意，万一这里有一点东西被查出不对，盛修瑾立刻就会死于非命。

大火熊熊而起。

突然一个官兵冲进来，只见他目目光如炬，朝火盆冲去。

他从火焰中，抢下一截书信碎片。

我瞳孔微缩：那赫然是一份名单。我清楚记得，这份名单里记录着四十二位愿意与武安侯结盟的将军姓名。

不及思索，我冲上去死死勒住士兵脖子。

我听到门外传来盛修瑾焦急的声音。他大声叫喊着：「菖蒲，按下机关，壁橱下有暗道！！」

我眼睛瞄向地道入口，黑黝黝的洞口象征着生机，可我不能松手，我依然死死勒住士兵，他正拼死挣扎。

火光中，我看到他正试图往火场冲，被下人拼命拦住了。

他愿意为我冒险闯火场，在他心里，我应该是挺重要的吧。

可是，我不能放手啊。

万一这士兵记看到名单怎么办？只要有一个名字泄露，武安侯府所有人都将万劫不复！

火舌吞没我的时候，我耳边响着盛修瑾凄厉的哀嚎，他一声声呼唤着我的名字：「菖蒲！菖蒲！……」

18

承乾殿，太子东宫。

盛修瑾将一把菖蒲华插在床头瓷瓶里。

此时的盛修瑾已经不是武安侯世子，而是太子。

他轻轻掀起窗幔，露出里面昏迷的女子。

「菖蒲，一晃三年了，你真贪睡，足足睡了三年还不肯起来。明珠本想来看你，可她即将临盆，行动不便，我没让她来。」

「菖蒲，那些曾经伤害过你的人，我都处置掉了。我原以为，不让你知道那些腌臢事，是在保护你。没想到却把你害成这副样子。」

盛修瑾一声长叹。

当年，皇帝露出忌惮武安侯府之意。沈伊伊担心受到拖累，立刻背弃口头婚约，嫁给别人。伤心失落的她策马出城，意外坠河，遇上了正在逃婚的菖蒲，被她所救。

看着菖蒲眼角那颗和沈伊伊一模一样的红痣，他鬼市神差冒出娶菖蒲的念头。

可婚后，他已经渐渐忘了沈伊伊。他只想和菖蒲携手共白头。

偏偏得知沈伊伊要被殉节的消息，他只能不顾一切去救人。可很快，他发现不对。

沈伊伊居然和当今陛下有染，还怀了陛下的骨肉。陛下荒淫，更喜欢玩臣妻。

杨翰林之子发现奸情，叫嚣着要把事情闹大，结果被灭口。杨翰林心知儿子之死有异，却不敢明说。只逼着沈伊伊殉节，为儿子报仇。

他念在往日情谊，把沈伊伊救出来。本以为沈伊伊会进宫为妃，不料沈伊伊居然威胁盛修瑾娶她。在荒淫皇帝和沈伊伊逼

迫下，他不得不娶，因此伤了菖蒲的心。

沈伊伊是条毒蛇，居然联合他母亲一起坑害菖蒲。

他为了保住菖蒲的命，忍痛主动提出对她施加杖刑。他以为只要把菖蒲禁足，就能保她安全。可一顿杖刑让她丢了孩子，也让她彻底对他绝望。

事后，他严厉警告了沈伊伊。不料沈伊伊不仅是陛下的情人，还是探子。居然让她摸到到武安侯府存在盟友名单的消息。

而菖蒲发现清晖院的秘密后，武安侯就要立刻杀了她，为了保住菖蒲的命，盛修瑾只能用药软禁挚爱，只为了让父亲留她一条性命。

可最后还是菖蒲，用命保下了整个武安侯府。

最终，一场大火，让菖蒲昏迷久久不醒，也坚定了盛修瑾造反的心。

如今，荒淫皇帝、沈伊伊，曾经欺辱过菖蒲的高阳公主都已经伏诛。

可盛修瑾的心，依然空空荡荡。

他心中挚爱之人，如同活死人一般沉睡着，却不会再深情呼喊他的名字。

又过了三年，盛修瑾登基称帝。改元天鸿。

史载，天鸿帝一生独爱菖蒲花，静默处常与花言。

莫道帝王无一事，汲泉承露养菖蒲。

后记

天鸿二年，新年。

这是盛安国皇后赵菖蒲昏迷的第五年了。

两年前，盛修瑾在寝室不远新建了一座花宫，赐名菖蒲宫。

宫殿里装饰一如当年在武安府清晖院里格局一般，只不过一年四季菖蒲花常开放。

花中央软榻上，皇后赵菖蒲依旧安详昏睡。

春秋五载，盛修瑾下令全国寻找名医名药，却没有任何效果。

从进入皇宫，盛修瑾就日日陪伴在菖蒲宫，不曾再招幸任何一个女人。

今日是除夕宫宴。

盛修瑾高坐在皇位之上，听着官员在高颂盛安贺表。

如今百姓安康，政通人和，盛修瑾这个皇帝做的很好。

可皇帝却没有一丝笑容，他听罢贺表后就要起身离开，今日他务必是要去菖蒲宫的。

新年，他自然要和妻子一起过。

可就在他要离开的时候，众官员全部跪倒，山呼万岁，请求皇帝充实后宫，为皇室留下血脉。

「朕做世子时，被人安排，情非得已伤透了她的心，朕做皇帝了，还能辜负她么？」

盛修瑾几乎暴怒，就在这这时突然有太监来报，声音都是发颤的。

「禀陛下，皇后不见了！」

大殿哗然，盛修瑾慌忙奔向了菖蒲宫，当他踉跄的穿过花丛，发现软榻之上，真的空空如也，再也看不见那个沉睡的人了。

盛修瑾惊的浑身血液倒流。

纵使菖蒲是昏睡的，可只要她在，盛修瑾就感觉是在活着。

皇帝颤抖地喊声在宫殿里扩散开来。

「菖蒲，菖蒲……」

吱的一声，宫殿大门打开，一席华衣的女子亭亭玉立在花丛门间。

「盛修瑾。」

菖蒲笑着轻唤他。

天鸿帝转身，只一眼，惊喜如惊涛骇浪，走遍全身。

宫殿之外，鹅毛大雪飘落而下。

天降瑞雪，必是丰年！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，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